

# 臺中市建築物無損壞公共設施及環境清潔證明書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
烏區農建字第 號

申請人		住址	
建築執照號碼	府工建建字第 號		房屋 座落 簡圖
申請證明建築地點	烏日鄉 段 地號		
申請證明事項	建築物無損壞公共設施及環境清潔證明		

- 一、上證明事項，經查屬實，准予證明。
- 二、本證明書僅證明申請使用執照用。
- 三、有效期限為三個月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